

設計師

工作範疇

- 利用不同的視覺傳達方式表現特定領域的創造或提供創意概念
- 因應工作範疇而被定義為不同的設計師，如室內設計師、平面設計師等

要求學歷 / 專業資格

- 高中畢業或以上程度
- 具設計或視覺藝術等專科學位優先考慮
- 具一般設計師專用電腦軟件培訓資格更佳

勝任條件

- 卓越及獨到的審美眼光
- 敏銳的藝術觸覺
- 熟悉設計師專用的電腦軟件
- 具創意、想像力及不屈的毅力
- 可以承受工作壓力及獨立完成設計工作

入職薪金

- 每月澳門幣13,000–18,000元，視實際情況而定

發展前景

- 澳門特區政府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，平面設計師正受惠於此項政策
- 隨著本地人更懂得利用不同的室內設計來提升自我生活素質，使設計師的前景更趨樂觀
- 本地設計業、自創產品或品牌獲得本地及外界認可，大大鼓勵有志投身此專業範疇的年青人，此行業的職場發展前景也將變得更多元化

可諮詢團體

- 澳門理工學院藝術高等學校
- 澳門聖若瑟大學（設計學）
- 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
- 澳門旅遊學院 - 「社區教育發展計劃」（平面設計入門）

